

# 臺南市政府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4屆第6次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1月22日（二）下午2時30分

地點：永華市政中心6樓簡報室

主席：許副市長育典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蔡宛庭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准予備查。

參、上次會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

項次	事項內容	決議重點	辦理情形	執行單位	主席裁示
1	愛國婦人會館產權案	依委員及法制處建議，每2個禮拜函文催促紅十字會，並紀錄該會無作為之情形，俾利往後強制執行。	1、已於11月13日第5次函文紅十字會，說明本局已予足夠時日搬遷，如未於12月20日借用契約到期前返還建物財產，本局將提起民事訴訟。 2、11月19日及22日紅十字會台灣省分會與總會分別來函請本局與臺南市支會協調搬遷事宜。 3、11月22日臺南市支會來函說明不服本局搬遷之要求。本局於12月5日派員拜訪紅十	文化局	持續列管，提醒文化局注意期程控管。

項次	事項內容	決議重點	辦理情形	執行單位	主席裁示
			字會臺南支會溝通，雖已清楚說明後續法律行動，支會仍表示無搬遷意願，經與律師接洽，預計12月20日發函紅十字會表示契約終止後提起民事訴訟。		
2	為提升外籍看護工照顧服務品質，請持續強化外籍看護工職前及在職教育訓練	依委員建議，應考量外籍看護工照顧型態、時間與對象等差異進行訓練規劃。 本案相關訓練規劃與成果，繼續列管。	1、考量外籍看護工照顧型態、時間與對象等差異性，故本局業於107年8月19日辦理外籍看護工「社區型」訓練課程；並於同年12月5、11、12日辦理「到宅型」外籍看護工家庭型訓練課程。 2、108年度業提報勞動部，預計辦理「家庭類外籍看護工照顧技巧實務暨就業服務法令宣導會」，以增進外籍家庭看護工正確居家照護方法並提升在臺適應能力。	勞工局	解除列管
3	托育準公共化	進行專題報告	於本次會議中進行報告	社會局、教育局	請社會局、教育局針對保育、幼

項次	事項內容	決議重點	辦理情形	執行單位	主席裁示
	新政策執行情形			育局	教相關工作人員的福利資源與品質進行相關提升作為。
4	有關性別平等辦公室與婦權會，分工與運作之情形	進行專題報告	於本次會議中進行報告	性別平等辦公室	請社會局組成專案工作小組，針對本委員會名稱及相關運作進行研究與討論，並提供市長參酌決議。
5	為推展本府明年度婦女福利與權益措施，建請本府相關局處擬訂「108年度婦女福利與權益施政計畫」	<p>1、請參酌委員建議，將相關內容納入施政計畫。</p> <p>2、經分工小組討論修正，彙整後送大會核備。</p>	<p>1、各局處填報之計畫內容，已送各分工小組進行討論，彙整如「108年度婦女福利與權益施政計畫」補充資料。</p> <p>2、針對老年女性的方案，各局處提供之計畫、方案彙整如下表。</p> <p>3、運動中心針對中、高齡女性的運動方案詳參補充資料第53頁。</p>	本府相關局（處、會）	准予備查。

## 肆、各單位工作報告：

### 一、委員建議：

- (一) 王委員世智：請各局處 108 年在辦理新住民相關宣導時，加入時事內容，提醒新住民家庭，以免受罰—
  - 1、非洲豬瘟防疫工作的認識。
  - 2、避免收留停留、居留逾期之外來人口。
  - 3、有關新南向政策中的「觀宏專案」引發相關逃脫個案，切勿收留或提供工作。
- (二) 王委員建強：近一次選舉中發現，在違反選罷法的案例中，新住民佔有部分比例，因涉及相關裁罰甚至刑罰的問題，建議未來相關局處納入相關選舉事務的訓練或宣導。
- (三) 卓委員春英：有關近日發生的兒虐事件涉及相關隱私露出、違反兒少法及社工工作權益之維護等事項，本委員會是否會有相關行動和作為？

### 二、決議：

- (一) 請各局處參酌委員建議，108 年在規劃相關新住民課程、宣導時納入規劃。
- (二) 針對兒少隱私部分，請社會局針對違反兒少法內容進行相關罰責研處，餘事項議題因與兒少委員會較為相關，由社會局評估後納入該委員會討論具體細節。

## 伍、專題報告：

- 一、社會局：0-2 歲育兒津貼及托育新制
- 二、教育局：托育準公共化新政策執行情形—2 至 5 歲
- 三、性別平等辦公室：與婦權會之分工與合作
- 四、決議：如列管事項裁示（第 2、3 頁）。

## 陸、討論提案

### 提案一

提案單位：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

案由：有關「臺南市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07 年執行成效報告」案，提請討論。

說明：有關「臺南市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07 年執行成效報告」，內容請參考「附件二」補充資料，提請討論。

辦法：有關 107 年執行成效報告案，請委員審議。

決議：准予備查。

柒、散會：下午 4 時 00 分。